

##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 2019 年 9 月 4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(二)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5 日下午 3 点以通讯方式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通港西街 156 号 5 楼会议室召开。

(三)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 7 人，实际出席 7 人。

(四)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郭东圣先生召集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(五)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作为担保进行贷款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以控股子公司股权质押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/>)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/>) 刊登的《独立董事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作为担保进行贷款的独立意见》。

(二) 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(二) 独立董事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作为担保进行贷款的独立意见

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7 日